



法轮功（又称法轮大法）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、善、忍”为根本指导，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，使人道德升华，身体健康。

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，获各国各界褒奖、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5700多项。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《转法轮》被翻译成40种文字，在全球传播。《转法轮》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。

“书中阐述了‘真善忍’的道理，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，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，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。语言浅白、通俗易懂，内涵博大精深。未读《转法轮》，做人有遗憾。”这是读过《转法轮》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。◇

## 高墙隔开了相依为命的母女

【明慧网】故事发生在山东东营市——位于黄河入海口的一座城市。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晚上，二十八岁的楠楠像往常一样，下班后回到家里。她惊悚地发现家中被断电，客厅和两个卧室一片狼藉。母亲不知在哪里，拨打母亲电话却一直无人接听。儿时的一幕幕痛苦的记忆顿时浮现在楠楠脑海中。

伴着泪水和惶恐，楠楠熬过了不安的一夜。直到第二天下午，楠楠才接到警察的电话，告诉她，她母亲崔桂芬被拘留了。警察让她去六户派出所拿拘留证。崔桂芬被关押构陷，遭东营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三个月。虽经上诉，东营市法院于二零二二年春维持冤判。

### 艰难岁月里 母女相依为命

二十多年前，崔桂芬还是个俊俏白暂、朴实能干的小媳妇。她远嫁到烟台招远，没料想女儿楠楠才两岁多，丈夫就遭遇车祸不幸去世。母女俩在村里举目无亲，楠楠的爷爷和叔叔当时就拿走了本该属于母女俩的事故赔偿金。接连的沉

重打击让崔桂芬几乎精神崩溃。

但为了女儿，还得谋生。家里条件不好，女儿又没人照顾，她只好带着孩子到厂里上班，崔桂芬在一边干活，楠楠在一边玩耍。楠楠没上过幼儿园。崔桂芬有时把女儿放在邻居家照看。几年下来，她得了严重的胃溃疡、结肠炎、妇科病、季节性的咳嗽等多种疾病，身心的痛苦折磨得她死去活来。

楠楠五岁时，崔桂芬带着她走进了一个新的家庭。丈夫有三个孩子，都是十多岁的年龄，还有一个近八十岁的老婆婆。崔桂芬那时才三十来岁，给三个只比自己小十几岁的孩子当继母，难度可想而知。再加上婆婆对她有成见，她怎么付出也得不到他们的认可和满意。婆婆还经常故意让三个孩子和她发生矛盾，崔桂芬的性格也很强势，身体又不好，忍不住就会跟婆婆吵起来。

在楠楠的记忆中，母亲崔桂芬常偷偷以泪洗面。

就在崔桂芬心灰意冷对生活失去信心的时候，娘俩儿回老家看望楠楠的姥姥，却看到出了名的病秧

子姥姥因修炼法轮功，变成了一个红光满面、精神饱满的完全健康的人，真是太神奇了。从此，崔桂芬也走上了一条修炼大法的路。

### 跳出苦海 母女沐浴大法佛光

从那一天开始，楠楠又有了一个幸福安宁的家。母亲崔桂芬修炼大法之后，身体健康了，成天干活也不觉累。母亲变得爱说爱笑，家里经常充满了欢声笑语。对婆母，她恭敬孝顺了，精心伺候，听到不好听的也不顶嘴了；对四个孩子一视同仁，都和自己的孩子一样亲，孩子们也从继母身上找到了母爱。幼小的楠楠在这个老少同堂的家里成长着，性格开朗，活泼可爱。她最高兴的是，哥哥姐姐们都爱跟她玩了。

三位哥哥姐姐先后成家、生孩子，母亲比亲娘还上心，不但亲自操办了每个孩子的婚姻大事，还先后把他们的子女带大。全家人也从母亲身上看到了大法的美好，也都升起了对大法的敬意。在这个重组的大（转下页）

(接上页)家庭里,充满了世间可贵的温馨、和谐。楠楠的继父对这位无私付出的妻子心怀感激。后来在被迫害时,恶人们逼迫继父和她离婚,都被他严厉拒绝。

楠楠的二嫂怀孕的时候,楠楠的继父不幸患上肝癌,撒手而别。母亲崔桂芬感念丈夫去世前的挂牵,在家里又多待了三年,把老二孩子也带到三岁能上幼儿园。

楠楠的继父去世后,母亲料理完丧事,把孩子们叫到一起,当着大家的面把账放在桌面上,父亲看病的花销,丧葬费,以及父亲留下的住宅和存款一一核对,让三个孩子加上娘俩五个人平均分。事后,楠楠的姑姑跟母亲说:“你傻呀,他们都成家了,你还有个孩子要上大学,您不为你想也得为孩子想想啊!人家都是多分一点是一点,你还平均分?你是学法轮功傻了吗?”母亲笑着说:“他姑,谢谢你为我考虑,不管成没成家,他们都是你哥哥的孩子不是么,他们叫我一声姨,那也是我的孩子呀。我们师父教导我们做人不应为私为我,应该处处为别人着想。”

母女两人回到东营老家,母亲独自打工,租房,供楠楠上完大学,找工作。同时用大法的法理教导楠楠,做一个好人,按照真、善、忍做事。楠楠在大法的佛光普照下,成长得落落大方、美丽善良。

### 红色恐怖下 母女情深义重

作为一名九零后,楠楠和小伙伴们一样对生活充满憧憬。她还有着超越年龄的坚强性格。这是因为她有一位历经残酷迫害、仍然坚定信仰的母亲,她从小经历过的磨难,是同龄人想都不曾想过的。

楠楠刚上小学的时候,母亲崔桂芬为给大法说句公道话,去北京上访。那一段时间家里天天来人,恶狠狠地让继父交出母亲。继父天天提心吊胆,家里阴沉沉得喘不过气来。派出所居然还指使楠楠的老师跟踪楠楠,使楠楠幼小的心灵蒙受了极大的伤害。



崔桂芬上访回来后被警察关到派出所,村书记把七岁的楠楠也一同关了进去。于是派出所里出现了这样匪夷所思的一幕:每天早上一个小女孩从派出所出来走到学校去上学,放学后背着书包回派出所,晚上跟妈妈一起睡在派出所的冰冷的水泥地上。这幕人间悲剧持续上演了两个多月,楠楠的继父交上三千元钱才放回家。

小小的楠楠不明白,为什么心目中那些可敬的警察叔叔要让她们睡在水泥地上,警察不是管坏人的吗?难道自己也是坏孩子吗?学校的老师为什么也对自己不好了呢?睡在水泥地上时,妈妈尽量用自己的身体温暖着楠楠瘦小的身子,但时隔二十多年,楠楠还是无法抹去那冰冷坚硬的印记。

楠楠九岁的时候,母亲崔桂芬受到威胁,要被送去洗脑班强制转化。在躲避抓捕过程中,母亲脊椎摔断了两处。在身受重伤的情况下,警察把她双手铐住固定了一夜,又几次连拖带拽导致伤情加重。

楠楠十四岁时,家里闯进一帮警察,把家里翻得乱七八糟,抄完家后把母亲绑走了,这一别就是一年五个多月。崔桂芬先被关进洗脑班,被国保在极为恐怖的气氛中审讯七次;在洗脑班关押三个月后判一年劳教。在劳教所,崔桂芬受到了难以言说的人格侮辱、体罚、虐待、限制上厕所和洗澡、抽血、严管一个多月以及高强度奴役劳动;一年到期后因不放弃信仰又延期17天,出来后不让回家,接着又被关进洗脑班;在黑窝里又关了两个月后,家人来要人,被逼交了三千多元钱才放人。

那一次楠楠来到洗脑班,见到

了母亲。为了让崔桂芬屈服,恶人们把楠楠和崔桂芬锁在那个小屋一天一夜。但是楠楠反倒感到无比幸福。一年多来,楠楠天天想念妈妈,不知道妈妈什么时候能回家。楠楠知道,妈妈是因为信仰才被迫害的,只要和妈妈在一起,心中永远是快乐的。

楠楠十六岁那年,一个寒冷的冬天,直到晚上也不见妈妈回家,急得家人们顶着寒风到处去找。一直找到第二天傍晚,找到洗脑班,才知道她讲真相救人又被抓到了洗脑班,但是国保和洗脑班却故意不通知家里。

崔桂芬被关在一个没有窗户、不通风透气的小黑屋里,每天吃的是很小量的玉米窝头和咸菜。有一次,崔桂芬走到院里,结果几个男人揪住她的头发狠狠地向大铁门撞、拳打脚踢,恶人们打累了又将她拖到了屋里打。铁门外,有几个路人目睹了打人的过程,吓得他们目瞪口呆,这一回,对楠楠的继父是又一次致命的打击。

多年来他在妻子多次被迫害、家里经常被骚扰的情况下经常愁眉苦脸、担惊受怕,最终患上了肝病,年前妻子又被抓走,对他的打击太大了,他根本没有心情过年,整日躺在炕上闭门不出,不吃不喝、也不说话,随之病情加重恶化。这次崔桂芬被关了五个月才放出来。她出来后,仅仅过了四个月,丈夫就永远离开了人世。

楠楠又一次成了没爹的孩子,家里只剩下了自己和母亲。这么多年来,楠楠遭受了外人太多的歧视和白眼,崔桂芬决心给女儿换一个好一些的环境。等到把丈夫的二儿子的孩子抚养到三岁后,崔桂芬母女回到了东营老家。

这是母亲的故乡,对楠楠来说是一个全新的环境。虽然离开了从小长大的地方,但是楠楠有了新的朋友,有了完(转3版)

(接2版) 全正常的生活，一份安定的工作。母亲崔桂芬打工之余，还在为讲真相忙碌着。在崔桂芬看来，家乡的人们也有很多人对法轮功有误解，也有很多当地学员被迫害的消息不断传来，她不能对此坐视不管。

楠楠理解母亲，同时她内心里希望着这平静的时光不要再被打破。八年的时光在美丽的黄河入海口悠悠流过，楠楠的内心里似乎抹去了当年的阴影，直到那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那个恐怖的日子突如其来。

母亲崔桂芬又一次被抓。泪水中，楠楠仿佛看到了母亲的眼神，充满着慈爱，充满着坚毅。当年的小女孩已经成了一个内心坚强的年轻姑娘。楠楠要去营救母亲。她要为母亲说句公道话。

### 磨难中的锤炼与坚守

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，楠楠借来亲戚的旧车，去东营分局询问母亲崔桂芬的情况。国保办公室有四、五个人。她向办案警官询问：“我母亲触犯了哪一条法律？”警官说触犯了刑法第三百条“利用×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”。她又问“那我母亲是破坏了哪一部哪一条法律的实施？”警官说就是破坏了刑法第三百条的法律。

对这个逻辑极为荒唐的回答，楠楠一时没有反应过来，但是楠楠接着说：国家政府、公安部认定和明确的14个邪教组织，没有法轮功，为什么抓我母亲？警官说：你别管有没有法轮功，现在国家集中整治，炼就不行。她让警官把整治的文件给她看，警察拿不出来，就说具体的法律条文解释去找检察院。四、五个警察象黑塔一样围在这个手无寸铁的姑娘面前，厉声喝道：“你再说也把你抓起来！”恐怖的气氛密布在周围，凝聚的空气似乎要爆发。

楠楠按捺着砰砰乱跳的心，镇定了一下说：“我就是因不懂法律，才想问问你们啊！请你们解释一下还不行吗？”警察的气焰塌了



酷刑演示：打毒针（绘画）

下去，又摆出一副公事公办的态度，催促她离开了。

### 决心为母亲聘请正义律师

经过一番咨询，楠楠选定了两名律师。接待律师、送律师去看看守所会见、去检察院、法院、阅卷等等，一个女孩子独自一人承担着这一切，还要上班维持生活。好在律师对法轮功的肯定，对法轮功学员的正面评价，在法律层面对炼功合法、迫害违法的专业分析，都让她充满了信心。

楠楠知道，东营区检察院、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做的如何，决定着他们将来的命运。她所做的一切，不止是为了营救母亲，还为了这些工作人员，不要因对大法犯罪而失去未来。甚至他们明白了真相，可能不会再去迫害其他的法轮功叔叔阿姨们。

在律师的帮助下，楠楠发出了对国保、检察院相关责任人的控告信。控告的信件发往市检察院、纪委、市公安局、市局纪检监察组、信访办等等，控告公安机关立案程序违法、刑事侦查违法、刑事强制措施违法，同时被控告人的野蛮执法行为涉嫌“非法拘禁罪”、“非法搜查罪”、“抢劫罪”，包括检察院、法院涉嫌“滥用职权罪”及“徇私枉法罪”。

控告不是目的，对他们立案也不是目的。楠楠认为，借助控告这种形式，让他们知道迫害是违法的，已经触犯了法律。毕竟这些公检法的众多人员都认为抓法轮功是“理所当然”的，从来没有理智的用法律衡量一下（实际上很多执法人员并不懂法律）；或者抱着侥幸

心理，认为天塌下来有上面撑着，从而无所顾忌。

如果有一天，迫害法轮功的事情需要有人承担，那他怎么办？

“上面”会为他承担一切吗？在这个世间，做了恶事，即使今天没事，明天可能也没事，但谁也保证不了未来不被追究，作恶终究要受到正义的制裁。

发出控告信之后的一天，楠楠做了一个梦。她梦见母亲被迫害的那天，楠楠自己也在家里，其中的两个警察把家里的一本《转法轮》帮她藏在被子下面，然后一帮人就走了。楠楠知道，已经有人从信中明白了真相，不想再参与迫害了。

楠楠相信，能让更多的人去了解真相、远离邪恶，自己就没有白白努力。

二零二一年底，在一个寒冬凛冽的日子里，楠楠接到了通知。母亲崔桂芬被东营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三个月。母亲上诉后，东营市法院于二零二二年春维持原判。二审结果没有人通知律师和家属。几个月后，楠楠去法院才查询到结果。

在区法院的视频庭审上，楠楠被法官剥夺了旁听的权利。但是在一个空档里，楠楠见到了久别的母亲：她虽然身陷囹圄，但是表情坚毅又祥和，脸上泛着柔和的光泽，像寒冬的梅花，傲雪经霜，清香沁飘天外。

高墙隔开了母女，却隔不开血肉相连，心心相印。楠楠坚信，总有一天，高墙会解体坍塌，母女会永远相聚在一起。“一院奇花春有主，连宵风雨不须愁。”千千万万的法轮功学员一定会迎来团聚的那一天。（转4版下面）



# 遭非法庭审后月余 七旬刘燕美和白兴文被绑架

【明慧网】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，七旬老人刘燕美和白兴文，分别被滨海市公安局绑架。此前，他们曾被“取保候审”，公检法黑箱构陷，一个多月前被非法庭审。目前，刘燕美和白兴文被非法关押在滨海市看守所。

法轮功学员刘燕美，七十四岁，家住山东省东营市。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，刘燕美、李学荣和郭运芳夫妇、孟繁芸和韩丹（法轮功学员家属）夫妇等法轮功学员及家属几乎同一时间被警察绑架。

当时，刘燕美被非法抄家、绑架，之后被非法办理“取保候审”。孟繁芸和韩丹夫妇则一直被

非法关押在东营市看守所。

法轮功学员白兴文，女，住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协作二村。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，她被海滨分局任安远等人非法抄家、绑架，被非法关押在河口看守所九天，因身体原因，被“取保候审”。

刘燕美、白兴文等六位法轮功学员及一位家属，遭东营市公检法人员构陷一年多，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上午九点，在东营区法院第二审判庭被非法庭审。

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上午，滨海公安局滨南分局九名警察闯入刘燕美家中，将她的打印机等非法

抄走，刘燕美被劫持，现在被非法关押在垦利看守所隔离。下一步，将被送到滨海市看守所。

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八日或十九日，滨海公安局海滨分局警察还绑架了白兴文。

责任人：

岳千里，山东省滨海公安局基地分局国保副大队长 15254465799

任安远，东营市滨海公安局海滨分局警察（国保大队长）

殷军（副大队长）、张瑞（某部门负责人）、赵鲁勃、赵传勇

海滨分局朝阳派出所：马玉强（教导员）、万德胜（副所长）、宋铭轩、刘录英、李红军、赵涛◇



## 原来如此

## 《公务员法》：追随迫害者都是替罪羊

《公务员法》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：“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，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。”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、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、逃避惩罚的后路。

任何独裁者，都会推出“替罪羊”为自己开脱。文革结束后，红极一时的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第一个“畏罪自杀”，积极效忠中共“红色路线”的 793 名警察、17 名军管干部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，然后给家属一张“因公殉职”通知单了事。无数历史教训告诉今天：历次搞运动都是祸害百姓，中共一贯卸磨杀驴，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。根据《公务员法》，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！

所以，那些曾在运动中追随中共的公检法、武军政人员，不再参与迫害，自觉地减轻、抵制迫害，才是最明智的选择。◇

（接 3 版）

相关责任单位及人员

东营市东营区钟山路 909 号

东营区法院法官：闫晓辉

0546-7035198

东营区法院刑庭庭长：纪鹏辉

0546-8265069 0546-8265152

东营区检察院案管中心：任耀海

东营市东营区宁阳路 99 号 东

营市公安局东营分局

东营市公安局东营分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：张红军

东营分局副局长：牛庆荣

东营分局国保大队：0546-8926043

东营分局国保大队警察：扈美

华、徐广焕、王厂、任文涛、孙峰、李忠华、马丁；

东营市开发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警察：成明、冯营军、杨希、杨敏；

东营分局新区派出所：王青涛、谢玉洪、赵广义；

东营公安分局：纪宁、岳义栋、孙岩强、薛新东；

东营市公安局：陈占明、孙峰；

电子检查人员市局网安支队：崔崇、王智勇

（更多信息请上明慧网查看）◇



##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

## 东营简讯

东营市孤岛镇法轮功学员王英在家被绑架

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，东营市孤岛镇法轮功学员王英在家中异地禹城市公安绑架。详情待查。